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謝明峰

電話：05-5325707#551

傳真：05-5330256

電子信箱：184060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消管字第1120520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來函 (112YJ00323_1_31161250233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」第3點、第10點及第8點附件5，業經內政部於112年3月27日以內授消字第1120823073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規定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>）下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2年3月27日內授消字第11208230732號函辦理（來函隨文檢附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社團法人中華永續發展科技協會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縣消防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(室)長主任決行

斗南鎮公所 112/03/31



1120004503